

中共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文件

南人党组〔2023〕8号

中共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关于潘虹等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潘虹任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科（市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）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科（市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）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张谊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主任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务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陈建鹏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中心（南平市人事考试中心）主任、一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务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王兴吉任南平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阮玥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陈琳任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干部档案室（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）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南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一级科员职级；

江小龙晋升为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（市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）一级主任科员；

朱磊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中心（南平市人事考试中心）二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柯秀梅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三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务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陈璐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三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郭芳晋升为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杨芬晋升为南平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三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许琴晋升为南平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三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林琴晋升为南平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三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赵秋琳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官钰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龚婷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余辉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陈婕晋升为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四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一级科员职级；

周云晋升为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中心（南平市人事考试中心）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因机构改革自然免除；

林之韵任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一级科员，免去其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干部档案室（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）一

级科员职级；

陈文晴任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干部档案室（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）一级科员，免去其南平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（南平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）一级科员职级；

免去郑莉萍原南平市人才测评考试管理服务中心（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考核办公室）主任职务、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中心（南平市人事考试中心）四级调研员职级，退休。

因机构改革，根据南委编办〔2019〕192号、南委组综〔2022〕68号文件，以下人员重新确认职务（职级）：

李祥任南平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主任，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叶昕璇任南平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王朱珍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四级主任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郑安然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李梓煊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叶浏滢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

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林龙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胡丽丽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雷明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郑祥瑞任南平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考核中心（南平市人事考试中心）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；

刘珏萍任南平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一级科员，原任职级自然免除。

中共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

2023年3月7日

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编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社局

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15日印发
